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上午 10: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 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 议由董事长贾毅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参加现场会 议的董事为牟健、谢雄标,参加通讯会议的董事为贾毅、卓楚光、郭少燕、陈泰 元、王辉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 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牟健先生向董事会汇报的《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并展现了 2025 年主要经营管理计划。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

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发展。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提供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十节"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并在企业管理的各个关键环节、重大投资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财务数据的真实、完整、准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方面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5-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发放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因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 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4)。

9、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发放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牟健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本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 cninfo. com. cn)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 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4)。

10、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 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业 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汇票开立及贴现、信用证开立、保函开立等 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为准),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银 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 需求决定。额度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 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 办理本次授信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和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授信银 行、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授信品种等;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授 信文件(包括授信、借款、特定融资等)。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经核查独立董事陈泰元先生、谢雄标先生、王辉堂先生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12、审议通过《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

公司参股公司启航汇盈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航汇盈")因战略规划与经营发展需要,拟以增资扩股方式引进新投资方十堰市经开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于近日收到启航汇盈出具的优先认缴出资权的通知,基于公司战略规划,董事会同意放弃对启航汇盈本次增资事项的优先认缴出资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6)。

1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一)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7)。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